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殿前街道办事处文件

厦湖殿〔2023〕31号

关于成立殿前街道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、社区居委会：

为切实加强街道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殿前街道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“领导小组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各级关于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政策措施和工作部署，统筹做好普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，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问题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- 组 长：**林 佳 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- 副组长：**邱忠民 党工委委员、二级调研员
曾冠芸 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
- 成 员：**洪 萍 社建办主任
沈 轶 综治办副主任
陈若琳 经服办负责人
文鸿超 城管办负责人
陆嘉慧 党政办负责人
孙欣江 殿前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
雷 筠 殿前税务所所长
陈庆佳 高殿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黄秀叹 马垅社区党总支副书记
郑灵巧 兴隆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陈锦羨 兴园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吴育娟 长乐社区党总支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钟景忠 北站社区党总支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陈智煜 神山社区党总支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洪永超 翔鹭社区党委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庄丽梅 嘉福社区党总支书记、居委会主任

三、工作机构及其职责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挂靠经服办，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，负责本次经济普查工作的组织实施和统筹协调；加强与各有

关单位的沟通协调，根据工作实际研提须领导小组决策的事项和建议，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和交办事项。办公室主任由陈若琳兼任，办公室副主任由蔡鹭珑兼任。

各社区要抓紧成立相应的经济普查工作小组，认真做好本辖区普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，以保证普查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今后小组成员因职务变动需调整的，由接任者自动履行相应职责，不再另行发文，领导小组在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。

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殿前街道办事处

2023年6月13日